

不潔與潔淨

賴建國博士

民 19:17~19 | 《環球聖經譯本》

- 17 要有人為這個不潔淨的人從那燒成的潔淨灰裡拿一些，放進一個器皿，倒上活水。
- 18 要由一個潔淨的人拿牛至草蘸這水，灑上那個帳幕、所有器皿、那裡的人，或是接觸了骨頭、被殺者、自死的屍體或墳墓的人。
- 19 第三天和第七天，那個潔淨的人要灑水在不潔淨的人身上，這樣就使他在第七天潔淨。他要洗自己的衣服，用水洗澡，到傍晚就變得潔淨。

與經結連 | 解釋經文

十九章 1 至 10 節講到經過特別的程序，備妥紅母牛灰。11 至 22 節才說明紅母牛灰的用途，是要作成除污水，好潔淨接觸死屍者。以下分三點說明：

一、除污水的必要：所有禮儀上的不潔，其中最嚴重的就是死亡。不但必須將過世者盡快埋葬在營外，連接觸死屍的人都算作不潔淨，必須妥善處理，否則不得接近會幕。第 11 節首先講到，“人倘若接觸了任何人的屍體，就不潔淨七天”。這“不潔”和利未記第十一至十五章提到的“不潔”相同，均指禮儀上不潔，與道德無關。然而這不潔不會因為時間到了就自動消除，當事人不但要在第三天及第七天潔淨自己，還必須用“除污水”灑在他身上，否則仍舊算為不潔淨。

二、除污水的對象：所有接觸到死屍的人都算作“不潔”，又分室內及戶外。若有人在帳幕內過世，進入帳幕或在裡面的所有人都算作不潔，連其中所有敞開未加蓋的器皿也都算作不潔。若有人在戶外身亡，不論是被人謀殺，或自我倒斃，已逝者的屍體、骸骨，甚至墳墓，任何人只要接觸到這些，都算是不潔，要用除污水潔淨。

三、除污水的使用：首先是調製“除污水”，要把紅母牛焚化產生的灰放在器皿中，加上活水，即從活水泉或河流中取來的水，而非水缸中的水。其次，要由一位潔淨的人（未必是祭司），用牛至草蘸在調好的除污水中，把水灑在不潔的人或物件之上。時間是在第三天及第七天，第三天是開始潔淨，第七天則是完成潔淨。因接觸死屍而不潔的人，就因此得著潔淨了。

與神與人結連 | 默想及踐行經文

- 一、在民數記，死亡造成的不潔會傳染人，然而藉著除污水就可把這不潔除去。在新約時代，人靠著甚麼途徑除掉罪污？
- 二、恩典要實際支取才成為個人經歷。這一切都指向基督，因祂的代罪受死，產生贖罪的效果，帶來生命潔淨。你有信心支取這寶貴的恩典嗎？